

附件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洛宁县王范回族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的2026年洛宁县王范回族镇中原村康迈斯新型人造草坪深加工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自动裁切压合收卷机生产线条（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快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人，营业收入为472万元，资产总额为448万元，属于微型（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手动四轮直切机（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快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人，营业收入为472万元，资产总额为448万元，属于微型（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洛宁县锦利德供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09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投标人应按招标货物清单中所列标的名称逐列明所属行业。如多个标的名称属于同一个行业且为同一制造商的，可合并到一条中列明，但必须将可合并的标的名称全部列明，不得进行省略或简写。未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认可。

制造商授权书

致：洛宁县王范回族镇人民政府

我们上海快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制造商名称）是按中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上海市闵行区万源路 2800 号（制造商地址）。我方在此证明：

按中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河南省洛阳市洛宁县城郊乡中扩东路洛宁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1 号楼 511 号（代理商地址）的洛宁县锦利德供销有限公司（代理商名称）就2026 年洛宁县王范回族镇中原村康迈斯新型人造草坪深加工项目项目（采购编号：洛宁竞磋-2026-37）所包含的自动裁切压合收卷机生产线、手动四轮直切机（货物名称品牌型号及原装零配件），系由我方制造。在可预见的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没有更新或淘汰产品的计划。

我方对我方制造提供的上述货物承担合同规定的全部质量保证责任。

制造商名称（公章）：上海快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签字人部门和职务：销售部经理

签字人签名：陈文刚

